

根据社团有关规定,于1996年5月成立了中国国际税收研究会投资税收咨询中心,除为国内外公司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及个人提供税收法律咨询外,还编印投资税收信息资料,建立信息服务网络。

六、组织建设取得进展

团体会员中,除过去已经办理注册登记设立的以外,1996年又有四川、内蒙古、吉林、福建、山西、漳州、沈阳、黄石等省、自治区、市成立国际税收研究会,选举产生了领导机构和领导成员,并设置了职能办事机构。1996年1月和11月先后召开的中国国际税收研究会第一届第二次、第三次常务理事会议决定增聘王成柏、李晖两位同志为副秘书长,调整、增补了理事、常务理事,批准吸收了个人会员。截至1996年12月,中国国际税收研究会有团体会员49个单位,个人会员165人,理事142人,常务理事34人。

另外,1996年全国国际税收理论研讨会按照党的十四届六中全会对哲学社会科学工作的要求,确定研究会当前面临的任务是:“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坚持理论联系实际,注意当代世界税收领域的新变化,重视国际税收对比研究和借鉴研究,以当前我国迫切需要解决的税收理论和实践问题为主攻方向,其范围包括税收基础理论研究,税收应用理论研究,税收政策和制度建设以及实践问题的研究,并把它们恰当地结合起来,放到全球经济一体化、区域化和税制趋同化这一国际大环境中去着力探索研究,更好地为国家税收决策服务,为两个文明建设服务。”

(中国国际税收研究会供稿,王诚尧执笔)

中国国债协会

1996年,中国国债协会在组织国债干部队伍的培训、开展国债工作宣传、探讨国债新的课题、摸索行业自律性管理等方面都有所进展。此外,为筹建经纬国债咨询公司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果。

一、组织国内外培训,提高从业人员行业管理素质

为满足会员单位的需要,1996年协会继续以“证券公司会计”为题,先后在湖南、新疆、海南举办了三期培训班,主要培训在职财务会计人员,共计培训学员241名。至此,与1995年举办的三期培训班合计,两年已培训学员逾500人,有力地支持了会员单位财务制度的建立与完善。

1996年,为国外培训班积极疏通渠道,寻求合作伙伴,准备了各种文本资料,促成了1997年初赴美考察团的顺利出访。

二、在围绕国债工作的宣传、针对国债变动趋势

的研究和加强中介机构知名度等方面开展了相关的工作

(一)1996年共发行内部通讯三期,宣传了国债政策,交流了经验,为发挥行业协会的桥梁纽带作用做了积极的工作。

(二)组织有关专家修订并再版了《证券公司会计》一书,总发行量为5000册。

(三)针对国债的发行规模问题,与财政科学研究所合作,组织“国债规模”课题研究组,开展课题研究,为有关部门决策提供参考材料。

(四)为宣传国债事业,提高中介机构知名度,与12家中介机构合作,推出了以国债为内容的1997年宣传挂历一万余册,分发至证券部门及财政系统各有关机构,扩大了影响。

三、“经纬国债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的筹建、报批、登记注册工作业已完成,正在积极筹划召开股东大会等有关事宜

该公司的业务范围为国债咨询、信用评定、国债研究、开发证券交易及其它有关国债服务性工作。

四、加强行业协会的辅助管理,参与制定行业行为规范

为了加强行业自律性管理工作,协会草拟了行业自律性管理公约及财务监督管理办法。在不断充实内容的基础上,积极征求有关方面意见,在修订完善并具有可操作性时,再提交协会常务理事会审定。

(中国国债协会供稿,陈立宏执笔)

中国税务咨询协会

1996年,中国税务咨询协会在国家税务总局的关怀指导和有关方面的支持下,各项工作取得一定的成绩。主要表现在:

一、促进地区协会的建立

地区协会是中国税务咨询协会(以下简称为协会)的地方组织,建立和健全地区协会是推动税务咨询代理工作健康发展的重要环节。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和协会常务理事会的要求,协会把推动地区协会的建立列入重要的议事日程。除了通过税务咨询信息和协会会刊介绍有关地区的做法和经验以外,协会领导还分头到一些省市了解情况,具体进行协调和推动。在各地国税局、地税局领导的重视支持下,经过充分协商和酝酿,继天津、成都、四川、山西、青岛5个省市以后,1996年又有青海、福建、内蒙古、大连、浙江、宁夏、吉林、湖北8个省、市、自治区成立了税务咨询(税务师)协会。其他一些省市也在积极准备。在已经成立地区协会的地区,都在加强组织建设、制度建设和规范管理,工作在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